

須予登記的個人利益

受薪工作及職位等

2. 你有否從事獲發薪酬的工作、職位、行業、專業或職業(立法會議員一職除外)?

有/否

若有的話,請列出工作、職位、行業或專業的名稱。  
若所列者為公司,請簡略說明其業務性質。

收事專欄評語, 網絡演說,  
主持電子媒體團體節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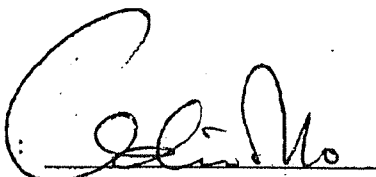
註: (a) 凡獲得薪金、酬金、津貼或其他實惠的工作、職位、行業或專業,均屬「受薪」性質。

(b) 「實惠」一詞的定義,請參閱第1類別的註(b)。

(c) 「受薪職位」包括所有「受薪」公職。

(d) 議員若以顧問身份擔任受薪職位,應在登記冊內說明顧問工作的性質,例如:「管理顧問」、「法律顧問」等。

登記日期 : 15/10/2013 時間 : 3:00 上午/下午  
Registered on : 15/10/2013 at : 3:00 am/pm

簽署: 

日期: 11-10-2013